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55号

##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16年6月21日至6月22日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的有关规定，并根据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或“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屠鹏飞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屠鹏飞作为征集人，按照《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相关议案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

征集人保证本征集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本报告书在主管部门指定的报刊和网站上披露，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

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名称：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 设立日期：1995 年 12 月 14 日

1.3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医路 166 号

1.4 股票上市日期：2000 年 12 月 06 日

1.5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6 股票简称：昆药集团

1.7 股票代码：600422

1.8 法定代表人：戴晓畅

1.9 董事会秘书：徐朝能

1.10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医路 166 号

1.11 邮政编码：650106

1.12 联系电话：0871-6324311

1.13 传真：0891-6324267

1.14 互联网地址：www.kpc.com.cn

1.15 电子信箱：irm.kpc@holley.cn

### 2、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针对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以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 序号   | 议案名称                            |
|------|---------------------------------|
| 2.00 | 关于制定公司《2016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
| 2.01 |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及范围                    |
| 2.02 |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种类与数量                  |
| 2.03 | 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                      |
| 2.04 |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和禁售期        |
| 2.05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
| 2.06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
| 2.07 | 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
| 2.08 |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
| 2.09 |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
| 2.10 |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

|      |                                     |
|------|-------------------------------------|
| 2.11 |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
| 2.12 |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
| 2.13 |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与业绩影响                     |
| 3    | 关于制定公司《2016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4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 年 6 月 28 日 9:30
- 2、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3、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医路 166 号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心二楼会议室。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其他详细情况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6-053）。

###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屠鹏飞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屠鹏飞，男，汉族，1963 年 4 月出生，现为北京大学药学院天然药物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北京大学创新药物研究院副院长，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第十一届国家药典委员会执行委员、中药材饮片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委员。《中国药学》英文版、《中药新药与临床药理》杂志副主编，《中国药学杂志》等 10 多家杂志编委。中国药科大学、沈阳药科大学等 10 多所大学和科研院所的客座教授。2012 年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422）独立董事。

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

（二）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

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昆药集团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并且对关于制定公司《2016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预案、关于制定公司《2016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预案等三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止 2016 年 6 月 20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

（二）征集时间：2016 年 6 月 21 日至 6 月 22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7:0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1、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投资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证券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

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2点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至公司现场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电话确认。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科医路166号

邮政编码：650106

收件人：艾青、罗艺灵

联系电话：0871-68324311

联系传真：0871-68324267

如以信函方式送达，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托书将被确认为有效：

-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办理授权委托书登记手续；
-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

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报备文件：征集人身份证明文件；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8日

##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屠鹏飞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 2016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 序号   | 议案                              | 表决意见（非累计投票）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2.00 | 关于制定公司《2016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             |    |    |
| 2.01 |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及范围                    |             |    |    |
| 2.02 |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种类与数量                  |             |    |    |
| 2.03 | 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                      |             |    |    |
| 2.04 |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和禁售期        |             |    |    |
| 2.05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             |    |    |
| 2.06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             |    |    |
| 2.07 | 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             |    |    |
| 2.08 |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             |    |    |
| 2.09 |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             |    |    |
| 2.10 |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             |    |    |
| 2.11 |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             |    |    |
| 2.12 |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             |    |    |

|      |                                     |  |  |  |
|------|-------------------------------------|--|--|--|
| 2.13 |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与业绩影响                     |  |  |  |
| 3    | 关于制定公司《2016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4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  |  |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